

明末农民起义和抗清斗争史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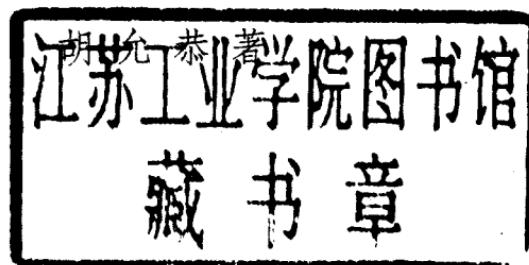
第一册

胡允恭著

一九七九年二月

明末农民起义和抗清斗争史稿

第一册



南京大学历史系明清史研究室

1979年2月

明末农民起义和抗清斗争史稿

第一册

胡允恭著



南京大学历史系明清史研究室出版

1979年2月第1次印刷

第一册 目录

自序	(1)
第一章 陕西农民大起义	(9)
一 腐朽瘫痪的晚明政权	(9)
二 崇祯初年陕西社会基本情况	(14)
三 风起云涌的陕西农民大起义	(19)
第二章 农民军在晋作战发展和初次入豫入蜀	(30)
一 山西社会的概貌和明军的围剿战	(30)
二 洪承畴在陕西大量屠杀难民的罪行	(36)
三 晋陕战后明军和农民军的动态	(42)
第三章 农民军的初期发展和明军的继续围剿	(47)
一 洪承畴的决策和山西的再度围剿	(47)
二 河南的围剿和反围剿战	(52)
三 农民军进入湖广郧襄地区开辟了新的战场	(57)
第四章 农民军的初步转守为攻和明军的继续围剿	(64)
一 陕西农民军和明军的对峙形势	(64)
二 荥阳大会	(68)
三 攻下凤阳在战略上和政治上的重大意义	(73)
四 农民军分头进军和发展	(77)
第五章 明两面作战的错误方针受到事实的惩罚	(82)
一 清军第三次入关对明军围剿战的影响	(82)
二 农民军和明军的攻和守	(85)
三 明军两面作战，两面损兵折将	(92)
第六章 农民军和明军攻守的形势	(98)

一	农民军的动态	(98)
二	明军的动态	(101)
三	长江北岸农民军的攻势	(103)
四	农民军开辟四川新战场	(108)

第七章 农民军的胜利和清军第四次入关逼得明王

朝对内大整肃	(114)	
一	长江北岸和四川战后，西方农民军发生的错误和出现反革命的逆流	(114)
二	清军第四次入关，明王朝陷于两面作战的厄运	(118)
三	明王朝内部矛盾大暴露及其对文武臣仆们血腥整肃	(122)

第八章 张献忠第三次入蜀和杨嗣昌督师

一	张献忠、罗汝才部入蜀和杨嗣昌专征	(127)
二	杨嗣昌的战略方针和部署	(130)
三	张献忠先败后胜彻底击败杨嗣昌	(135)

第九章 李自成兵团攻陷洛阳等重要城镇和明军在

辽西的惨败	(147)	
一	李自成兵团的成长和李岩、牛金星等来归诸问题	(147)
二	李自成兵团攻克洛阳和明王朝陷入绝境	(157)
三	清军进攻辽西和洪承畴败降	(163)

第十章 农民军展开全面攻势和李自成、张献忠两

大兵团的发展	(172)	
一	辽西战事结束和洛阳攻克后国内形势的变化	(172)
二	李自成的方面军在中原大战	(178)
三	张献忠兵团在长江北岸作战	(184)

第十一章 李自成张献忠两部同时西征和建立初期农

民政权	(189)
一 李自成部攻取襄樊和统一湖广.....	(189)
二 李自成建立农民政权的步骤.....	(193)
三 李自成准备夺取北京的决策会议.....	(198)
四 张献忠西征和建立初期军事政权.....	(203)

第十二章 李自成进军北京和张献忠进军四川..... (210)

一 李自成筹建西安政权和旁掠三边.....	(210)
二 李自成攻取北京.....	(214)
三 李自成进京后国内形势和大顺政府的动态.....	(220)

自序

毛泽东主席说道：“中国自从脱离奴隶制度进到封建制度以后，其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就长期陷在发展迟缓状态中。这个封建制度，自周秦以来一直延长了三千年左右。”由于封建制度拖得太长，其间封建王朝的更换，数见不鲜。“而多数王朝的更换，都是由于农民起义的力量才能达到成功的。”（两引文见《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五八六页）

历史上的大规模的农民起义，自公元前二〇九年（秦二世胡亥元年）蕲县（今安徽宿县）大泽乡陈胜、吴广起义，推倒了秦王朝。中历汉、唐、宋、元的农民起义，都尽到了改朝换代的责任，推动了历史车轮前进。凡此，中国历史工作者，大体已做过研究和论证，肯定了农民起义的功绩。

明末以李自成（1606—1645）、张献忠（1606—1646）两部为主导的农民大起义，不但建立了丰功伟绩，值得研究和论证，从时代来说，有某些不同于他们的先行者的进步的特点，更值得研究和阐明。

明王朝建立在中国封建社会的后期，所以自始至终都打上了时代的烙印：政治特别腐朽，到了末期，政权彻底瘫痪了，经济也频于总崩溃。加以天灾流行，广大农民，特别是秦晋两省的农民，被迫处于死亡线上，而横征暴敛，有加无已。农民起义，箭在弦上，势在必发。一六二七年（天启七年）陕北澄城县的农民数百人推王二为首，攻破了县城，杀掉贪官张斗

耀，吹响了农民起义的号角。一六二八年（崇祯元年），王嘉胤（？—1631）、王自用（？—1633）等起义，正式揭开了农民起义的序幕。从此，各处农民纷纷继起，不到一年，农民革命的旗帜，飘扬于全陕，成为中国农民革命史上罕见的伟观。

这次农民起义，由于条件的成熟，就是说，明王朝摊子太腐烂了，农民被压迫得太甚，觉悟也较高，所以在战斗的过程中，便能自然地创造了某些特点。

其一，创造了早期的少数根据地，表现了惊人的英勇作战的魄力。我们知道，中国历史上的农民起义，初期，大多数要依靠旧社会的上层贵族分子才能够组成作战部队建立根据地，或者迳由上层贵族分子作领袖，建成战斗力量。例如陈胜、吴广依靠上蔡的豪傑蔡賜、朱房等人；项梁、项羽是以楚国将门的后裔，作了江东军的统帅等等。

明末的农民军王嘉胤、王自用等，则是白手起家的农民。他们起义后第二年（一六三〇年）便在陕东北的府谷和隔河的河曲、保德（晋西北边徼）建立了临时根据地，并即时肃清周围的地主阶级的寨堡武装。次年（一六三一年）明第一任三边剿“匪”总督杨鹤（？—1635）和陕西巡抚洪承畴等率领大军进攻，遭到王嘉胤、王自用等农民军勇猛的抗拒，王嘉胤虽不幸牺牲，但明军伤亡更惨，当时官私撰述，却不予记录。事隔数年，明山西巡抚许鼎臣谈到这一战，犹不免惊叹道：“昔年王嘉胤据河曲，以一总督（杨鹤）一巡抚（洪承畴），一镇臣两道臣、付总兵四人、参将七人，合秦晋兵二万余人，连营十九，断其汲道六，阅月始克复”。

同年（一六三一年）二月，农民军领袖神一元，神一魁兄弟已建成了保安（陕西延安府属，今志丹县）根据地，不幸神一进攻元庆阳战死，明军攻保安，一魁率部迎击，把明军打得大败，杨鹤于战后追忆说：“二月初八日保安之战，‘贼’锋

勇不可当，官军望风奔溃。”

以贫苦农民为主体的农民军，以两次革命首创精神，打得敌人损兵折将，惊慌失措，这在初起的农民军的战史上，都是创见。

其二，同年冬，陕西农民军渡河入晋的部队，王自用高迎祥、李自成、张献忠等部，便能自动的联合三十六营组成临时作战部队，推王自用统一指挥，分头作战，时分时合，取得了很大的成绩，初步消灭掉历史上的早期的农民军各自为战，东西流窜的落后现象。

其三，高迎祥于一六三五年（崇祯八年）正月召集的荥阳大会，在豫的各部农民军领袖都出席了会议，通过李自成提出的“联合作战，分头定所向，立效；互相策应，互相支援”的议案，以此作为大家共同的战略方针。这在历代农民军战史上，同样是突出的进步事例。

其四，农民军的“均田免赋”，早已逐渐推行。这决不是地主阶级代言人如吴伟业之流所说的，是李岩这个贵公子凭着聪敏才智想出的办法，教给农民军执行的。恩格斯早就说过：一切人们“起初是行动。在人类自作聪明想出这个困难以前很久，人类的行动已经解决了这个困难”。陕西的农民军领导人面对许多部队渡河入晋，留下大批家属和成千成万的难民，衣食不能解决，早就在陕西的西面铁角城（按：铁角城接近定边县和盐池）周围，把这些人集中起来，分地耕牧以自给，不征任何赋税，并作长期打算，领导人是何崇谓（可天飞）、郝临庵、刘五等。

同时，洪承畴给朱由检的报告，称道：目击大盗可天飞、刘五等、纠聚边盗，盘踞延绥、宁塞、庆阳、合水、环县、米仓沟、铁角城等处，周围五百余里，分田耕牧，掎角连衡，声势相依。”

五百里周围聚集的家属、难民和普通居民，有计划的分地耕牧、可以称为初期“均田免赋”的蓝图。不过有人认为这是一种屯田制。不问是初期均田免赋也好、屯田制也好总是一种进步的措施。

其他如“割富济贫”等等的进步措施，都值得认真研究和讨论。

明末的农民起义军、以李自成、张献忠部为主导，具有许多进步性的特点，因此，能够由小到大，经过十多年的艰苦作战，终于推翻了明王朝二百七十六年的政权，为中国封建社会做了一次最普遍、最广泛的除残去秽工作，为中国社会发展清除了道路，推动历史前进。

二

本书撰写共拟为五十章，先付印十二章。初定名：《明末农民起义战争史》、嗣经考虑，改名为《明末农民起义和抗清斗争史稿》，以下简称《史稿》。这是因为明末的农民战争到了清军入关以后，他们参加了抗清的阵营，成为抗清的主导力量。

李自成的大顺军于一六四四年（崇祯十七年）攻下北京，明朝的皇帝朱由检自杀。接着是清军入关、旋即发生山海关大战，李自成部于战败后，退住永平（今河北卢龙县），因迷信与吴三桂议和，受了欺骗、轻易退出北京，次年（1645）再次失败，李自成被迫南下，不幸牺牲在湖北通城九宫山，他的部下推自成姪李过（改名李锦）为统帅，奉自成妻高夫人命令和南明隆武（朱聿键为帝）政府的湖广总督何腾蛟（1592—1649）联合抗清，斗争仍在继续着。

张献忠部于一六四四年（崇祯十七年）正月第三次入蜀，八月攻取了成都，改称西京。在这里建立了大西政权，称帝，建元永昌。一六四六年，清肃亲王豪格（1609—1648）统军攻入四川，进至成都，献忠退至南充，战败受重伤自杀（王夫之：《李定国传》）。他的大将孙可望、李定国、白文选艾奇能等统军走川南，辗转入云贵和南明永历政府联合抗清，战斗也在继续着。他们的抗清史，都是《史稿》的重要内容。

同时，南明曾先后建立了三个政府：（一）南京的弘光政府，朱由崧称帝，即日后南明史上的安宗皇帝；（二）福州的隆武政府，朱聿键称帝，即后日南明史上的绍宗皇帝；（三）肇庆的永历政府，朱由榔称帝，即后日南明史上的昭宗皇帝。三个政府一共支持了一十八年（1645—1662）。

在这三个政府名义下，南明的大官僚、大地主阶级的代表人物曾一度称兵抗清，其中如史可法（1601—1645）、黄道周（1585—1646）、何腾蛟（1592—1649）、瞿式耜（1590—1650）、堵胤锡（1601—1649）等。他们的抗清目的是拥护南明王朝的政权，妄图吹死灰于复然。何、瞿、堵等人，虽然尽了很大的力量但是惟有在依靠农民军余部合作条件下，才一度取得辉煌的成绩，他们本身（包括他们的政府）仅是一付空架子。从另一面看，这些人物能够在国破家亡的时节，不顾一切，付出自身的心血，最后乃至献出生命，总是难能可贵的。

在南明大官僚、大地主抗清体系中，郑成功（1624—1662）在闽海沿岸异军突起。

郑成功是闽南土著大军阀郑芝龙的儿子，母亲是日本人田川氏女儿，出生于日本长崎，长于中国福建晋江安平镇（今晋江安海镇），受的是中国封建教育，但是他又是一位富有革命精神的青年。当清军进到闽南，他的父亲因有良田千亩，遍及数县，安平镇的财富山积，为保存财产土地，投降了清军。

降后，旋被清军携掳北去。成功单独走上抗清的道路。

郑成功初起时，全是依靠闽、粤沿海的贫苦农民和渔民群众，他的父亲既没有一兵一将交给他，叔父鸿逵对他只采取消极协助，堂兄郑彩、郑联等把芝龙的军权完全接收，对成功还采取防御的态度。但成功并不孤立。开始他有青年朋友陈辉、张进、施显、洪旭、施琅、陈霜等。他们共同决定号召农民、渔民等，组织义军抗清。因中佐所（厦门）为郑彩等防守，不能公开号召。因此，成功等人分来两只大海船赴广东海边南沃（汕头海面）募兵。

按南沃系闽粤当时通往南洋贸易的据点，这里是各地的商人、渔民汇集的中心。在成功等号召下，有大批青年农民、渔民参加，回到鼓浪屿，作驻军地方，训练新军，不久便成为一部抗清的革命部队。

成功用这部新军为主力开展抗清斗争。他虽然打着南明的旗帜，用着南明的年号（即永历年号），可是他从来不曾得到南明的任何经济和武器上的支援。当然，成功在政治和军事上，从来也不受南明政府的束缚，他只是凭着主观上的愿望和客观要求作战。

这支部队在战斗实践过程中，逐渐成为人民抗清的武装力量。郑成功公开背叛了他的父亲，放弃了他父亲在闽南的千万亩的良田，后来又铲除了郑彩、郑联的反动武装（芝龙的私人部队），收回中佐所和浯州（金门）作为抗清根据地。长期和大西军的大将李定国（1620—1662）信使往还，商定联合抗清的方案。最后于一六六一年（南明永历十五年清顺治十八年）收复了祖国的领土、台湾，驱逐了荷兰殖民主义者，建立了不世的功勋。

此外，清朝迁都北京后，全国各地广大人民先后掀起抗清运动。其导因是两方面的：一是以汉族人民为主导的各族人民，

富有反抗性，又向来轻视建州满族，而清军利用机会、坐收渔人之利，窃夺了中央政权，迫使民族矛盾，顿时激化。二是摄政王多尔袞（1612—1661）一进到北京，公然把各族人民看成被征服者，威福自专，即付推行种种野蛮的措施，例如强迫人民剃发易服，给予人身侮辱；又下命圈占北京周围各县农民的大量耕地，分给入关的满族军民作恒产；强迫京城的居民半数迁出城外，眷出房屋、给满族军民居住（均见王先谦：《东华录》，顺治元年、二年记事），迫使千千万万失去土地和房屋的各族人民，流离失所，一到冬日，饿死、冻死于京畿四郊、累累皆是！

因此，从清顺治元年（1644）起，先有洋河县人民起义，揭出反清的大旗反抗圈地迫迁的虐政。接着是京畿难民自动集合起来，准备响应。多尔袞万分紧张，一面施予残酷的镇压，一面张贴《布告》，用威胁利诱压服了这场斗争。然而，清朝的野蛮的政治措施，和残酷的屠杀政策，它的军事力量到达那里，便推行到那里。“扬州十日”、“嘉定三屠”，不过是大屠杀的无数残暴的血腥事例中两个例子而已。由于清朝的虐政激化了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以汉族为主导的抗清斗争，遍及黄河、大江南北，直至蔓延到闽、粤、桂、滇。这种抗清斗争、表面上是打着民族斗争的旗帜，实质上是阶级斗争的继续。

此外，我对于明末农民起义和抗清战史中存在的若干问题：

（一）关于李自成和高迎祥的亲戚关系问题、即闯王和闯将的继承问题。

（二）农民军初期有没有战略思想和进步的政治纲领问题。

（三）关于李岩和红娘子在大顺军中的作用问题。

- (四)关于李自成攻取北京的进军路线问题。
- (五)关于清军入关和山海关之战问题。
- (六)李自成退出北京和失败诸问题。
- (七)以汉族为主导的人民抗清，是以民族矛盾为主导，抑阶级矛盾为主导问题。
- (八)大顺军、大西军联明(南明)抗清，评价问题。
- (九)郑成功抗清和收复台湾评价问题。
- (十)李定国评价问题，等等，我在《史稿》中，都提出了一些不成熟的看法，统希同志们给予批评、指正！

一九七八年八月写于南京大学

明末农民起义和抗清斗争史稿

第一章 陕西农民大起义

一、腐朽瘫痪的晚明政权

遵照历史唯物主义的原理：“人类历史将不但有向上的分枝，而且也有向下的分枝”（恩格斯）。就封建社会史来说，应该也是这样。朱元璋（1328—1398）的封建王朝建立于中国封建社会向下分枝的阶段。因此，明王朝自始至终，都带有它时代的烙印，体现了它和它的前代封建王朝某些显著的、更加没落的特征。

（一）从政治上看：明代的政治一般地说，都表现得特别腐朽、贪婪和残暴。当然，不问哪一封建王朝，它们的政治总是以黑暗面占主导地位，所谓开明的政治和“仁政”，只是在官书上才能看得到，不过明代更甚。即以朱元璋而论，他的初期，确实做了几件好事：如解放了元代遗留下来的大批奴隶，帮助他们参加了生产；又用国家的财力兴修水利，建筑堤坝，提高了社会生产力，繁荣了经济；同时严惩贪官污吏，使一般州县官吏，不敢过分剥削、压迫广大农民，让广大人民一度能够在较温饱的和平环境下，医治旧日的创伤。

然而，同是一个朱元璋，他的下半生却遗留下一些危害人民的措施：如制造了大量的官田，①这种官田，就成为他的后王们抢夺农民的耕地，建立皇庄的榜样。又滥封藩王（亲王、

郡王)和郡主，明文规定给予丰富的俸禄，稍后又占有土地，这就种下了后日对藩王、郡主等人莫不赐地的祸根。虽然顾炎武说：“唐宋以下封国，但取空名，而不有其地。明代亦然。”②这是错误的说法，也可能顾炎武是为“尊者讳”。明初确实不占地，中后期占地则几遍全国。最甚者，如神宗朱翊钧(1563—1620)封他的宠子朱常洵为福王，建藩洛阳，附封土地四万顷，经大臣们力争，减为二万顷。河南土地早被皇室和达官勋旧抢占了大半，不足二万顷，又勒令从邻省补足此数。封王、封地成为全国人民最大的灾害。

自朱元璋和朱棣(1360—1424)以下，可以说一代不如一代。最后两个皇帝，简直把明王朝的基业败坏到不堪收拾。例如朱翊钧，他中年以后便不问政治，数十年不见大臣。但是他对于剥削人民，搜括钱财，则挖空心思，向四面八方伸出黑手，最著称的为矿、税两大虐政。

一五九九年(万历二十七年)朱翊钧听信了宦官的诱惑，决心在全国开采金银矿和增加税收。任命大批太监担任矿监，又任命大批太监担任税监，当时称为矿税监。这一大批矿税监，凭着皇家一纸任命，分赴各省，威胁督抚和州县官协助他开矿和监督税收。又设立官署，招收一大群无赖游民作为爪牙。矿监每到一地，任意指称高楼大厦和古坟，古墓的下面为金银矿穴，勒索钱财，不满所欲，则拆毁楼厦，挖掘坟墓。税监所到之处，决不是监督税收，而是随地增设关卡，敲诈勒索，甚至一鸡一鸭也得收税，名目繁多，不胜枚举。州县官吏，自好者，敢怒而不敢言；贪婪者，使附和矿税监，上下其手，数年之间，闹得全国工商业凋敝，民怨沸腾。因此，有正义感的官员，纷纷上疏朱翊钧，揭发矿税监的罪恶，要求撤除矿、税监，以平民愤。如户部给事中包见捷、左春坊庶子叶向高(1559—1627)等等。其中以凤阳巡抚李三才(1553—1623)

的疏文最为激烈。开头便写道：

自矿、税繁兴，万民失业，陛下为斯民主，不惟不衣之，且并其衣而夺之；不为不食之，且并其食而夺之。征榷之使，急于星火，搜刮之令，密如牛毛。今日某矿得银若干，明日又加银若干，今日某税得银若干，明日某税加银若干。今日某官阻挠矿、税拿解，明日某官怠玩矿、税罢职。上下相争，惟利是图。……千里之区，中使四布。加以无赖亡命，附翼虎狼，如中书程守训尤为无忌！假旨勒诈，动以万数。……刘允明自楚来云：

“彼中内使，沿途掘坟墓，得财方止。圣心安乎？不安乎？……皇上爱珠玉，人亦爱温饱；皇上爱万世，人亦爱妻孥。奈何皇上欲黄金高于北斗，而不使百姓有糠秕升斗之储？……试观往籍，朝廷有如此政令，天下有如此景象，而不乱者哉？③

朱翊钧对于上疏争罢矿税的疏文，不但不予批答，反把上疏的官员，撤职、逮捕、下诏狱、流放，多到数十百人。④

从此，没有再敢上疏请罢矿、税监，从而矿、税监更加恣意横行，无恶不作。

全国商民人等，终于忍无可忍，一六〇六年（万历三十四年）自云南到东北，爆发了大暴乱。

这一暴乱，如台风一样，不日吹遍全国，各省的大都市，不约而同，顿时掀起数万数千人的大暴乱。他们焚烧矿税的官署，捕杀矿监、税监和他们的爪牙。地方官和驻军不仅不予阻止，反加以协助。全国陷于一片混乱中。

事后，余波连年不息，社会经济遭到大幅度的破坏，刚才萌芽的资本主义生产因素，遭到严重摧残。暴乱后整个社会呈现出极度凋残的景象。

朱翊钧的晚年，搜刮财货，不但大处着眼而且是小处着